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|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| 2024年12月25日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| 2024年12月24日至2025年12月23日 |
| 预计回购金额 | 4,000万元~8,000万元 |
| 回购用途 | □减少注册资本 |
| | √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|
| |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|
| |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|
| 累计已回购数量 | 254.91 万股 |
| 累计已回购股份数占总股本比例 | 0. 5172% |
| 累计已回购金额 | 3, 265. 7572 万元 |
|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| 8.97 元/股~19.51 元/股 |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1、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: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下限的议案》,综上,同 意公司使用4,000万元至8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及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并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价格不 超过人民币15.03元/股,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 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%,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 个月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 sse. com. cn) 上披露的《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 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7)、《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 份资金总额下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0)。

2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

会第十二次会议,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以及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,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期末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公司回购股份上限价格已更新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14.68 元/股(含本数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和 2025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7)、《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4 年期末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。

3、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》,由于受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变化等情况影响,公司股票价格已超出原回购股份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。为保障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,有效维护股东利益,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、市场价值等方面的信心和高度认可,经综合考虑,故公司将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4.68元/股(含)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5.21元/股(含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3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公司依据决议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2025年10月,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.00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101%,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14.00元/股、最低成交价为14.00元/股,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70.0000万元(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截至2025年10月31日,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54.91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5172%,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19.51元/股、最低成交价为8.97元/股,累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3,265.7572万元(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 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3日